

通告

就刊登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第十四期第二組《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內，有關本局以考核方式進行普通入職開考，取錄合格者就讀培訓課程和進行實習，以填補司法警察局編制內刑事偵查人員組別之第一職階二等刑事偵查員七十一缺，現根據保安司司長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的批示，許可更改典試委員會成員如下：

主席： 張玉英 副局長
正選委員： 盧玉泉 司法警察學校代校長
 何浩瀚 代廳長
候補委員： 張健華 處長
 黃志康 代處長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於司法警察局

局長

黃少澤